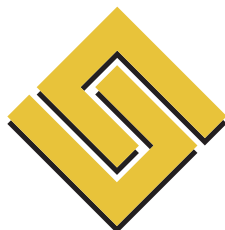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ME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 有關可換股債券之 每月公佈

茲提述有關(其中包括)發行及配發可換股債券之公佈及通函。本公司依照聯交所就因轉換可換股債券將予發行及配發之新股份數目所發出之上市批准規定作出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報告，債券持有人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期間概無轉換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九月四日、九月二十五日及十月六日刊發之公佈(「公佈」)以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三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發行及配發可換股債券。本公司依照聯交所就因轉換可換股債券將予發行及配發之新股份數目所發出之上市批准規定作出本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使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報告：

(a) 債券持有人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期間概無轉換可換股債券；

(b)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金額為1,224,540,000港元；

(c)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期間概無根據其他交易而發行任何新股份；及

(d)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之首日及最後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	<u>3,871,000,494</u> (每股面值0.0005港元)	<u>1,935,500</u>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u>1,935,500,247</u> (每股面值0.001港元)	<u>1,935,500</u>

一已發行股份數目及每股面值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起因合併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兩股每股面值0.0005港元的股份為一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合併股份而改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國柱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及吳國柱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祥博士、陳承輝先生及劉家慶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於本公佈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mr8071.com內。